证券代码：002151　证券简称：北斗星通　公告编号：2025-036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2025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预计净利润为：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00 万元 - 150 万元	亏损：4,396.56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102.27 % - 103.41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4,000 万元 - 3,000 万元	亏损：8,435.33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52.58 % - 64.44 %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0 元/股 - 0.01 元/股	亏损：0.08 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报告期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聚焦智能位置数字底座和陶瓷元器件主业，抢抓市场机遇，收入增长使得归母净利润实现大幅度增长，主要影响因素如下：

1. 受益于割草机、智驾等新兴领域的需求快速增长，公司的芯片模组和天线收入实现快速增长。

2. 为快速突破行业壁垒，补齐车载天线短板，公司报告期内收购了深圳天丽，增加了收入。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最终财务数据请以公司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002460　证券简称：赣锋锂业　编号：临2025-087

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5年1月1日—2025年6月30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55,000万元 - 30,000万元	亏损：76,037.69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95,000万元 - 50,000万元	亏损：16,039.11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27元/股 - 0.15元/股	亏损：0.38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

1、本报告期内，锂盐及锂电池产品销售价格持续下跌，虽公司电池板块的产能有序释放、销售增长，但公司整体经营业绩遭受一定冲击。此外，公司根据会计准则对存货等相关资产计提了资产减值准备。

2、本报告期内，公司产生较大非经常性收益。主要系投资收益与公允价值变动损失迭加所致。

（1）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易储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处置旗下部分储能电站项目，以及公司处置部分其他公司股权产生投资收益；

（2）公司持有的以Pilbara Minerals Limited（PLS）为主的金融资产的价格持续下降，造成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同时，公司运用领式期权策略来平衡PLS股价下降带来的风险敞口，对冲了部分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具体财务数据请以公司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准。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003032　证券简称：传智教育　公告编号：2025-037

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预计净利润为负值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15,000.00万元 - 18,000.00万元	11,135.51万元
扣除后营业收入	15,000.00万元 - 18,000.00万元	11,099.63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660.00万元 - 960.00万元	亏损：3,422.47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1,010.00万元 - 1,310.00万元	亏损：4,709.68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164元/股 - 0.0239元/股	亏损：0.0856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报告期的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

三、本期业绩情况说明

2025年上半年，公司的营业收入与净利润同比实现了显著改善，具体情况如下：

在数字化人才职业培训板块：公司坚持研发投入，在人工智能深度重塑全球产业格局与工作生活方式的当下，确立了“全面拥抱AI”的业务关键词。作为国内AI教育领域的先行者，凭借多年的技术积累与强大的研发实力，以“黑马程序员”为主要平台，与一线企业共建课程体系，完成了全部课程的内容革新，聚焦培养具备跨代竞争优势新质人才，进而实现了职业培训业务经营成果的企稳。

在学历教育板块：大同数据科技职业学院作为公司举办的国内首家以数据科技人才培养为特色的全日制统招大学，日前举办了隆重的揭牌仪式，2025学年的招生录取工作正在有条不紊的进行中，将于9月迎来首届学子入校就读。同时，公司也将以大同数据科技职业学院为平台，响应“数字中国”战略，把握“数字经济”与“新质生产力”浪潮，为地方输送坚实的人才力量助力产业建设与经济发展。

新加坡辅仁国际学校是新加坡教育部正式批准的国际学校，毕业生遍布全球知名高校，在行业内打造了良好的口碑。经过25年的精心耕耘，新加坡辅仁国际学校的业务现已进入了稳健的运作轨道。后续公司也将以新加坡辅仁国际学校为平台，进一步探索拓展国际教育业务版图。

宿迁传智互联网中等职业技术学校经过数年的严格管理、精心培育，近年来在校生人数逐步提升，2024学年中专部与综合高中部共有在读生2,000余人。学校重点部署了2025年的宣传招生工作，2025届新生入学后在校生人数有望再创新高。

目前，公司数字化人才职业培训与学历教育的双规发展布局逐步落地，将为公司业务的稳步发展提供坚实的支撑。公司将坚持内生增长与外延拓展的双轮驱动发展战略，在稳健经营的基础上，持续完善和优化业务模式，为股东创造可持续的价值回报，向成为领先的多元化综合性教育集团不断迈进。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以公司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600217　证券简称：中再资环　公告编号：临2025-043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业绩预告适用于净利润为负值的情形。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公司（以下称公司）预计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5,000万元到-18,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出现亏损。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㈠业绩预告期间：202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㈡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5,000万元到-18,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出现亏损。

预计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36,000万元到-19,000万元。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㈠利润总额：20,157.79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6,220.87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5,608.70万元。

㈡每股收益：0.1168元。

三、本期业绩预减的主要原因

根据财政部2025年7月发布的《财政部关于下达2025年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财资环〔2025〕59号，以下称《通知》），2025年废弃电器电子产品（以下称废家电）处理专项资金为50亿元，其中，用于发放原废家电处理基金制度时尚未补贴的资金额度为23亿元，“以奖代补”支持行业发展的资金额度为27亿元。国家对废家电处理企业的补贴额度与历史年度相比出现较大幅度下降。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所属废家电处理企业所在地就上述“以奖代补”资金对辖区内企业的具体分配金额尚待明确，公司按照合理的可变对价估计对2024年度和2025年上半年已确认的废家电处理补贴收入进行了调整，相应调整了2025年6月末的应收账款。

四、其他说明事项

㈠根据《通知》，预算用于发放原废家电处理基金制度时尚未补贴的资金额度为23亿元，其中公司所属废家电企业可获取5.01亿元，一定程度上会改善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㈡按照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印发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财政部于每年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批准中央预算后90日内下达当年专项资金预算，省级财政部门接到专项资金预算后，应当会同同级生态环境部门在30日内将资金分配至企业。据此，上述“以奖代补”资金会在2025年内向废家电企业进行兑付，进一步改善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㈢公司已就本次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和讨论，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㈣随着《通知》事项的正式落地，公司将进一步持续完善内控机制，提升运营管理精细化程度，优化成本结构，提高废家电处理效率，提升废家电拆解产物高值化水平，获取相对较高的运营效益。

㈤公司将持续关注废家电处理专项资金政策和上述“以奖代补”资金分配进展情况及其对公司经营情况的相关影响，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披露前，如公司所属废家电处理企业所在地明确上述“以奖代补”资金中企业可得金额，公司将按照规定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五、风险提示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600892　证券简称：*ST大晟　公告编号：临2025-029

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净利润为负值。

●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000万元至-1,500万元。

● 公司预计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约为-3,100万元至-1,550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000万元至-1,500万元。

预计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3,100万元至-1,550万元。

（三）本期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利润总额：-1,313.28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555.43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09.44万元。

（二）每股收益：-0.03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1.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海外短剧业务推广力度，不断完善自有短剧发行平台、海外短剧付费用户数量持续增长、相关推广费用增加。

2.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布局自制精品短剧、国内短剧发行、线下演艺、中长剧、定制剧制作等业务，相关管理费用增加。

四、风险提示及其他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初步核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600358　证券简称：ST联合　公告编号：2025-临058

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业绩预告适用情形：净利润为负值。

● 经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公司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000.00万元至-1,600.00万元，较上年同期的-1,721.63万元相比，亏损幅度差异不大。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000.00万元到-1,600.00万元，较上年同期的-1,721.63万元相比，亏损幅度差异不大。

预计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1,900.00万元到-1,500.00万元。

（三）本期业绩预告为公司根据经营情况的初步预测，本次预计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利润总额：-1,621.23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721.63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652.19万元。每股收益：-0.0341元。

三、本期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的市场环境和业务形势没有发生明显变化，公司采取了提质增效及降本措施，积极开拓新客户，业务板块的经营性亏损较上年略有减少。但受限于降本增效措施的滞后性影响及基于谨慎性考虑计提坏账准备后，公司本期业绩较上年同期亏损幅度差异不大。

四、风险提示

本次预告数据仅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目前公司尚未发现对本次业绩预告准确性构成重大影响的不确定性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002923　证券简称：润都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0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5年1月1日-2025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净利润为负值

（1）以区间进行业绩预告的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3,000万元 - 3,900万元	盈利：3,780.15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179.36%-203.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3,800万元 - 4,600万元	盈利：3,147.86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220.72%-246.13%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9元/股 - 0.12元/股	盈利：0.11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期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双方在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业绩变动主要原因有：

受医药行业政策及市场因素的影响，尤其是国家集采政策的影响，制剂主要盈利产品雷贝拉唑钠肠溶胶囊销售数量大幅度下降，其他主要制剂产品的销售数量及价格也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毛利下滑；原料药受国内外市场竞争影响，主要原料药产品销售价格也有较大幅度的下降；所以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和产品盈利水平同比都有不同程度的下降，致使公司净利润同比下降幅度较大。

四、风险提示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07月15日

证券代码：600589　证券简称：大位科技　公告编号：2025-060

大位数据科技（广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净利润实现扭亏为盈的情形。

2、大位数据科技（广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位科技”或“公司”）预计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5,500万元至8,000万元，较上年同期实现扭亏为盈，同比增长247.22%至314.13%。

3、预计公司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4,000万元至-2,500万元，较上年同期相比，增长2.01%至38.76%。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5,500万元至8,000万元，较上年同期实现扭亏为盈，同比增长247.22%至314.13%。

2、预计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4,000万元至-2,500万元，较上年同期相比，增长2.01%至38.76%。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利润总额：-3,706.00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735.97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082.19万元。

（二）每股收益：-0.03元。

三、本期业绩预盈的主要原因

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将扭亏为盈，主要原因如下：

（一）主营业务影响

2025年半年度公司互联网综合服务业务因客户机柜上架率提高、房山数据中心B在收购后业务模式由租赁变为自营，从而使得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增长。

（二）非经营性损益的影响

资产处置收益：本期公司处置闲置资产，影响非经常性损益预计8,000万元至12,000万元。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测算结果，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目前尚未发现对本次业绩预告准确性构成重大影响的不确定性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测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大位数据科技（广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600606　股票简称：绿地控股　编号：临2025-028

绿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绿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5年7月9日、7月10日、7月11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2025年7月14日公司股价再次涨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近期有媒体报道，公司旗下香港子公司涉及虚拟资产相关事项，经公司自查，该子公司2024年营业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总额的1%以下，对公司生产经营不产生重大影响。

● 经自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公司近期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5年7月9日、7月10日、7月11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2025年7月14日公司股价再次涨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公司日常经营情况及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重大事项情况。经公司自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近期有媒体报道，公司旗下香港子公司涉及虚拟资产相关事项，经公司自查，该子公司2024年营业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总额的1%以下，对公司生产经营不产生重大影响。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5年7月9日、7月10日、7月11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2025年7月14日公司股价再次涨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经营业绩风险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0亿元至-35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出现亏损。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绿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002600　证券简称：领益智造　公告编号：2025-089

债券代码：127107　债券简称：领益转债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2、预计的业绩：同向上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90,000万元 - 114,000万元	盈利：68,403.24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31.57%-66.66%	
扣除股权激励摊销费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04,000万元 - 128,000万元	盈利：69,989.97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48.59%-82.8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58,000万元 - 82,000万元	盈利：57,402.07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1.04%-42.85%	
扣除股权激励摊销费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盈利：72,000万元 - 96,000万元	盈利：58,988.80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22.06%-62.74%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13元/股 - 0.16元/股	盈利：0.10元/股

注：上年同期数据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后的数据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已就本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2025年半年度公司业绩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的主要原因是：

1、公司通过持续增加AI终端硬件高附加值产品相关的研发投入、提升市场份额及建立供应商联盟，进一步提升产线稼动率及降低制造成本，公司整体利润同比有所提升；

2、国内汽车业务在工艺能力提升及效率提升方面进展较好，经营相对去年大幅好转；

3、公司部分海外新工厂积极采取应对措施，亏损幅度同期有所减少。

四、风险提示

1、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2、2025年半年度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458　证券简称：时代新材　公告编号：临2025-032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结果 暨股本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发行数量和价格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数量：106,732,348股

发行价格：12.18元/股

● 预计上市时间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时代新材”、“公司”、“发行人”）已于2025年7月11日就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及限售手续。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新增普通股股份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将于限售期届满后的次一交易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上市流通交易，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自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登记托管手续办理完成之日起，中车资本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车金控”）认购的本次发行的A股股票18个月内不得转让，其他投资者认购的本次发行的A股股票6个月内不得转让。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限售期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限售期结束后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若前述限售期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或监管要求不相符，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或监管要求进行相应调整。

● 资产过户情况

本次发行的股票全部以现金认购，不涉及资产过户情况。

一、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

2023年12月26日，发行人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次发行事宜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4年1月8日，发行人收到实际控制人中车集团出具的《关于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有关事项的批复》（中车集团财务〔2023〕234号），中车集团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融资有关事项的总体方案。

2024年1月25日，发行人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前述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相关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发行人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股东大会会议通知中所列明的全部议案逐项进行审议并作出决议，本次发行相关议案均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024年12月3日，发行人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宜有效期的议案》。发行人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4年12月20日，发行人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宜有效期的议案》。本次发行相关议案均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本次发行的监管部门审核及注册过程

2025年4月7日，发行人收到上交所上市审核中心出具的《关于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交易所审核意见》，本次发行申请经上交所审核通过。

2025年5月14日，发行人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996号），本次发行的注册申请经中国证监会同意，该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二）本次发行情况

1、发行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2、发行数量：106,732,348股

3、发行价格：12.18元/股

4、募集资金总额：1,299,999,998.64元

5、发行费用：10,629,936.17元（不含增值税）

6、募集资金净额：1,289,370,062.47元

7、保荐人（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募集资金验资和股份登记情况

根据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5年6月26日出具的《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资金验证报告》（川华信验〔2025〕第0015号），截至2025年6月25日止，保荐人（主承销商）指定的收款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新华支行51001870836051508511账户已收到时代新材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购资金人民币1,299,999,998.64元。

2025年6月26日，保荐人（主承销商）在扣除尚需支付的保荐承销费用（不含增值税）后向发行人指定账户划转了认购款项。

根据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5年6月27日出具的《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验资报告》（毕马威华振验字第2500464号）。截至2025年6月26日止，时代新材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总数量为106,732,348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99,999,998.64元，扣除不含增值税发行费用人民币10,629,936.17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89,370,062.47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106,732,348.00元，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1,182,637,714.47元。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于2025年7月1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

（四）资产过户情况

本次发行的股票全部以现金认购，不涉及资产过户情况。

（五）保荐人（主承销商）和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1、保荐人（主承销商）意见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认为：

（1）发行人本次发行已依法取得必要授权，获得了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并获得了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批复，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及外部审批程序。

（2）发行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过程完全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注册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已向上交所报送的《发行与承销方案》的规定，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996号）和发行人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的要求。

（3）发行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对认购对象的选择公平、公正，符合上市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注册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及《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已向上交所报送的《发行与承销方案》的规定。

除中车金控外，本次获配的其他发行对象不包含发行人和主承销商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各自控制或者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方，不存在上述机构及人员通过直接或间接形式参与本次发行认购的情形。认购对象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未向发行对象作出保底保收益或变相保底保收益承诺，且未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发行对象提供财务资助或者其他补偿。

（4）发行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在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选择等各个方面，充分体现了公平、公正原则，符合上市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

2、发行人律师意见

经核查，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认为，截至《法律意见书》出具日：

（1）发行人本次发行已获得必要的批准与授权，该等批准与授权合法有效；

（2）发行人本次发行的《认购邀请书》及其附件、《股份认购协议》等有关法律文件合法有效；

（3）本次发行的发行过程合法合规，发行结果公平公正，符合《注册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4）本次发行最终确定的发行对象均具备参与本次发行的主体资格，符合《注册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以及发行人关于本次发行相关会议决议的相关要求。

二、发行结果及发行对象简介

（一）发行结果

根据投资者申购报价情况，并严格按照《认购邀请书》中确定的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及获配股份数量的程序和规则，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2.18元/股，发行股份数量为106,732,348股，认购总金额为1,299,999,998.64元，未超过相关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决议以及本次《发行与承销方案》规定的发行股票数量和募集资金规模上限。

中车金控作为发行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拟以现金认购本次融资规模的50.87%，即54,294,745股。中车金控接受根据竞价结果确定的最终发行价格且不参与竞价，其股份认购价格与其他发行对象的认购价格相同。

本次发行最终确定包括中车金控在内的10名对象获得配售。本次发行最终配售结果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限售期
1	中车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54,294,745	661,309,994.10	18个月
2	中央企业乡村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8,210,180	99,999,992.40	6个月
3	基石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湘江基石创新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76,683	45,999,998.94	6个月
4	中国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基金有限公司	13,136,288	159,999,987.84	6个月
5	湖南兴湘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4,105,090	49,999,996.20	6个月
6	云南能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4,105,090	49,999,996.20	6个月
7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582,922	67,999,989.96	6个月
8	襄阳市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4,022,988	48,999,993.84	6个月
9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8,353,026	101,739,856.68	6个月
10	杭州东方嘉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杭州行远富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45,336	13,950,192.48	6个月
合计		106,732,348	1,299,999,998.64	-

本次发行的新股股份已于2025年7月1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自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登记托管手续办理完成之日起，中车金控认购的本次发行的A股股票18个月内不得转让，其他投资者认购的本次发行的A股股票6个月内不得转让。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限售期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限售期结束后按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若前述限售期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或监管要求不相符，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或监管要求进行相应调整。

（二）发行对象情况

1、中车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名称	中车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5年12月18日
注册资本	427,084.67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陆建洲
注册地	北京市丰台区汽车博物馆东路一号院1号楼7层801(园区)
主要办公地点	北京市丰台区汽车博物馆东路一号院1号楼7层801(园区)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6MA002L4T6K
经营范围	项目投资、投资管理、股权投资、资产管理；投资咨询。(“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	54,294,745股
股份限售期	18个月

2、中央企业乡村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	中央企业乡村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6年10月24日
注册资本	3329439.2279万元
法定代表人	李樱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外南滨河路1号高新大厦10层1007室